

达州市达川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达州市达川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省、市相关要求，达川区司法局紧扣司法行政重点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健全公开制度，拓展公开渠道，依托达川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达川司法”微信公众号和“达川法音”抖音号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在达川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89 条，内容涵盖工作信息、公告公示、法治政府建设等，在“达川司法”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656 条，内容涵盖部门动态、法治宣传等，在“达川法音”抖音号发布视频 51 期，内容涵盖典型案例、社会热点、法律法规常识等。

（二）依申请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内部办理制度，进一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不断提升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质量。2024 年，达川区司法局无一例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加强对信息发布的审核力度，细化公开的时效性、信息发布的准确性，确保信息公开内容的规范化、标准化；二是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层层落实责任，逐级审核把关，保证公开信息的安全性，在保障公众知情权的同时，坚决杜绝失密泄密等事件的发生。2024 年，达川区司法局全年未制发和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发挥达川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作用，按照高效便民原则主动响应群众需求，依托网站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效。政府信息公开中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基层政务公开专栏数据一致，下载、查阅等功能正常。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营维护管理，充分利用“达川司法”微信公众号、“达川法音”抖音号等平台，不断增强政务新媒体的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采取社会监督和内部监督相结合的方式：一是规范和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建立信息审核制度，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排查梳理，对信息准确性、功能实用性进行核验，明确局办公室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人负责，

并组织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对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监管水平；二是进一步完善社会监督制约机制，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用制度规范行为，开展社会评议工作，主动接收社会评议，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达川区司法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与拓展；二是信息发布的时效性有待提高，偶尔存在公布信息滞后的现象。在 2025 年的工作中，达川区司法局将进一步推进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继续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重要工作，不断深化公开理念，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责任感和自觉性，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力争取得新的突破。二是及时总结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经验和做法，强化信息公开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达州市达川区司法局 2024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